

证券代码：833550

证券简称：路维光电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以下简称“问答(三)”)的相关规定,编制了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该方案于2016年12月17日经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共6名,分别为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柳灵、新余百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前海鹏晨创智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白俊峰,发行股份共6,980,343股,发行价格为10.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803,430.00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偿还公司银行贷款,增强资本实力,优化公司财务结构,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和产业布局提供资金支持,进一步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发展。

2016年12月29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天健验[2016]3-176号的《验资报告》,经审验,截止2016年12月26日,公司已收到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柳灵、新余百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深圳市前海鹏晨创智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白俊峰等 6 名投资者缴纳的货币资金人民币 69,803,430.00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陆佰玖拾捌万零叁佰肆拾叁元整（¥6,980,343.00），扣除发行的承销费用 650,000.00（含税）元后，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2,209,879.45 元。

2017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取得了《关于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372 号）。

##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

### 1、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户号：338040100100304077）内，公司严格按照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定，在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函前，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

###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根据问答（三）的相关规定，2016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3、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情况

目前，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议案已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在后续的股票发行中将继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执行。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已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中的用途存放和使用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并依据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的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偿还公司银行贷款。

2018 年 1-6 月，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承诺的投入情况对照情况如下：

###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承诺投入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300.89
加：收到银行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	-88.63
减：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212.26
其中：费用支出	1,212.26
余额	0.00

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0.00，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资金支出项目	使用资金金额
偿还公司银行贷款	34,000,000.00
原材料货款	12,959,066.02
费用支出	16,019,488.10
税金	6,299,445.47
合计	69,277,999.59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按照发行方案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